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560718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9日

商 标

KEDATOP

申 请 人 江苏大力士云石护理材料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白塔镇工业集中区丹金路6号

代理机构 武汉鼎灵知识产权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涤上光粉；去污剂；除锈制剂；地板蜡；研磨材料；香料；化妆品；牙用漂白凝胶；香；空气芳香剂